

证券代码：870014

证券简称：金牛电气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3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同意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776号）确认，公司发行5,610,000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98,0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18日出具的容诚验字【2023】230Z0091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流程，以保证专款专用。

针对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本次募集资金专户

信息如下：

户名：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

银行账号：12730001040036258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截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98,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852.33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99,852.33
三、截至注销日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99,852.33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10,099,852.33
其中：采购原材料及支付供应商货款	5,099,852.33
支付职工薪酬及各项税费	5,000,000.00
四、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

公司存在将募集资金转入基本户对外支付工资和税款、将募集资金转入工资代发户对外支付工资、将募集资金转入一般户向银行支付承兑保证金的情形。因公司采取工资集中发放的形式，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名下其他账户后委托银行集中支付员工工资和年终奖，基本户发放工资和年终奖合计金额为751,134.67元，一般户发放工资合计金额为768,618.39元。因公司税款需通过基本户扣缴，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入基本户扣缴的税款合计金额为3,389,246.94元。因采购原材料需要，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采购850万元材料，由公司开具85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给子公司，公司按票面金额的30%向银行支付承兑保证金，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255万元至其他一般户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全资子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供应商采购材料后交由公司使用。

除以上未直接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对外付款的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通过

公司其他账户间接支付的情况，上述情形均为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指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与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募投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